

临沂市兰山区文化市场管理执法局文件

临兰文执字〔2018〕7号

兰山区文化市场领域 夏季用电安全综合整治活动实施方案

为有效遏制电气火灾高发势头，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根据省、市、区相关会议和通知精神，经研究决定，自2018年5月底至2018年8月底，在全区文化市场领域开展夏季用电安全综合整治活动，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全面排查文化市场领域电气使用违章违规行为，力争通过此次综合治理，使全区文化经营单位电气使用维护安全水平明显提升，有效减少电气火灾事故发生，打造优良的夏季用电安全环境。

二、治理范围

全区范围内的网吧、歌舞和游艺娱乐场所、影剧院等人

员密集文化经营场所以及出版物、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等印刷企业。

三、治理内容

严查文化经营单位用电安全管理制度不完善不落实问题，重点核查以下内容：1. 电气线路敷设不规范；2. 电源插座数量不足；3. 用电负荷超额；4. 用电线路未设短路保护装置；5. 私拉乱接电线；6. 使用无证和“三无”电器产品；7. 安装及线路改造是否由专业电工施工；8. 线路是否存在破损老化现象；9. 未按规定定期检测电气线路、设备是否过热等问题；10. 电气系统按照规定定期维护保养及检测；11. 消防通道是否安全畅通。

四、治理时间和步骤

2018年5月底至8月底，分五个阶段进行。

（一）动员部署阶段（2018年5月24日至5月31日）。

结合文化市场领域工作实际，全面动员部署，广泛开展宣传。成立文化执法局夏季用电安全综合整治活动领导小组，明确责任人、责任辖区（名单附后）。对全区各文化经营单位下发综合整治活动实施方案，明确治理标准、排查重点、整治方法和检查要求等相关内容。

（二）自查阶段（2018年6月1日至6月10日）。

文化经营单位开展一次集中培训，组织自查、排查用电设备、电器产品及其线路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规范要求，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自行进行整改。

（三）排查检查阶段（2018年6月11日至6月30日）

稽查大队各中队要做好各自辖区内相关营业场所的排查整治工作，对排查出的问题制作台账，填写《用电安全综合整治活动检查表》，进行详细登记记录。

（四）集中整改阶段（2018年7月1日至7月31日）

稽查大队各中队要对前期排查出的各文化经营场所存在的用电安全隐患和问题，实行销号制度，做到检查、整改不留死角，集中整改所有用电安全隐患。

（五）全面验收阶段（2018年8月1日至8月31日）

迎接区政府对夏季用电安全综合整治活动的检查验收，对存在隐患未在期限内进行整改的和整改期限内未销号的单位，执法部门将依法予以严肃处理。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落实工作责任。开展夏季用电安全综合整治活动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的重要举措，局夏季用电安全综合整治活动领导小组要及时调度工作进展，总结好的经验做法，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难点问题，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彻底消除文化经营场所夏季用电安全隐患。局领导和有关科室负责分工片区的督导，稽查大队大队长负责整个整治活动的调度、检查及应急事件的处理。

（二）强化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全局上下要信息共享，局机关各科室、稽查大队各中队要加强协作配合、形成合力。对发现的问题要追根溯源、一查到底，及时通报违法违规行为，移送违法违规案件，加强对文化市场领域夏季用电存在

安全隐患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

（三）大力宣传，积极广泛参与。采取多种有效措施，在文化市场领域大力宣传用电安全事故教训，普及安全用电常识。鼓励文化经营单位提升对用电设备、电器产品及其线路运行状态的检测、预警和处置能力，形成高度关注夏季用电安全的浓厚氛围。

（四）强化考核，确保活动成效。对夏季用电安全综合整治活动实行分阶段考核考评，并将夏季用电安全综合整治工作纳入安全生产目标考核等有关评比内容。区政府将对检查验收中发现的突出问题严肃问责，对检查验收时发现的作不主动、不作为、乱作为等行为，视情节轻重和影响大小，上报区纪委、区监察局，严肃追究问责，对典型案例点名道姓通报曝光，力争达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的效果。

- 附件：1. 区文化执法局夏季用电安全综合整治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区文化市场领域电气火灾综合治理督导检查责任分工表
3. 区文化市场领域电气火灾综合治理检查登记表

兰山区文化市场管理执法局

2018年5月24日

附件 1

兰山区文化市场管理执法局 夏季用电安全综合整治活动领导小组成员 名单

组 长：邢家礼 局长

副组长：魏孝明 副局长

倪明雪 副局长

李 龙 副局长

赵国鲁 主任科员

杜荣荣 副主任科员

张从庆 稽查大队大队长

成 员：崔 伟 办公室主任

姜 波 电子政务科科长

王夫银 监督管理科科长

郝学军 政策法规科科长

董西明 安全生产办主任

曹士翠 人事财务科科长

牛 波 扫黄办副主任

阎佳升 监控中心主任

卢桂军 督查室主任

宗中华 稽查大队副大队长

石 焱 稽查大队副大队长

张荣兴 稽查大队副大队长

王向明 稽查大队一中队队长

刘树民 稽查大队二中队队长

李 进 稽查大队三中队队长

管 赛 稽查大队四中队队长

于红艳 稽查大队五中队队长

刘玉良 稽查大队六中队队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董西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附件 2

兰山区文化市场领域 夏季用电安全综合整治活动督导检查 责任分工

第一组 督导领导：邢家礼

参加科室：督察室

督导片区：一中队片区

片区责任人：王向明

成员：公雪、王玉、张成磊、宗子良、白建超

第二组 督导领导：魏孝明

参加科室：监督管理科

督导片区：二中队片区

片区责任人：刘树民

成员：李文龙、张慧、张金科、杜超、邢明东、
廉新芳、冯树茂

第三组 督导领导：倪明雪

参加科室：法规科

督导片区：三中队片区

责任人：张荣兴、李进

成员：曹守怀、朱学超、赵彬、孙磊

第四组 督导领导：李龙

参加科室：监控指挥中心

督导片区：四中队片区

片区责任人：石焱、管赛

成员：李海青、孙宝琳、王永生、冯炜、蒋长明、寇新晨

第五组 督导领导：赵国鲁

参加科室：电子政务科

督导片区：五中队片区

片区责任人：于红艳

成员：殷海燕、韩佳琦、冯勇、俞露娜、毛俊彬、蒋爱永

第六组 督导领导：杜荣荣

参加科室：扫黄打非办

督导片区：六中队片区

片区责任人：宗中华、刘玉良

成员：刘美花、林娜、沈庆上、刘勇智、腾腾、王卫国

附件 3

兰山区文化市场领域用电安全综合整治活动检查表

单位名称：

年 月 日

序号	检查内容	存在问题	整改情况
1	用电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完善落实		
2	电气线路敷设是否规范		
3	用电负荷是否超额		
4	是否存在电源插座数量不足（每个插座插头是否超过三个）		
5	是否设有短路保护装置		
6	是否存在私拉乱接电线		
7	有无使用无证和“三无”电器产品		
8	是否定期检测电气线路、设备和线路过热等问题、有无检测记录		
9	电气线路系统是否定期维护保养及检测		
10	电路安装及线路改造是否由专业电工施工		
11	用电线路是否存在破损老化现象		
12	消防通道是否安全通畅		

检查人员签字：

单位负责人签字：